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1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资料于2026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方式送达。
(三)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于2026年6月12日形成决议。
(四)公司董事9人，参加表决9人。
(五)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同意公司《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议案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2)。
(二)同意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议案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3)。
(三)同意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的议案。
本次会议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议案内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3)。
(四)同意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下称“提名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下称“提名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一致同意提名张岩先生、张明先生、王志刚先生、张岩先生、李文东先生、陆凯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青先生、董晓晖女士、唐小冬先生、陆凯峰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推荐张青先生与陆凯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简历附后)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次提名的9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将与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进行审核，认为上述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超过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超过十二个月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志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志刚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当选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下称“提名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下称“提名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一致同意提名张岩先生、张明先生、王志刚先生、张岩先生、李文东先生、陆凯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青先生、董晓晖女士、唐小冬先生、陆凯峰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推荐张青先生与陆凯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简历附后)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本次提名的9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将与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进行审核，认为上述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超过董事会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期间超过十二个月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志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志刚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当选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下称“聘任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9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2名。
公司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6年6月12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阿力江·阿力别克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和条件，其聘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3日

序号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基金名称	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基金代码	018386
3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2年09月16日
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7	收益分配基础日	2026年06月08日
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6年第一次分红
9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础简称	浙商汇金聚瑞债券A 浙商汇金聚瑞债券C
10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386 018387
11	截止基准日基金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95 1.0621
12	基金的相关指标	指基金下派分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	本次下派分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3 0.10
14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2026年06月16日 除息日:2026年06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6年06月17日 分红对象: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在:利得再投)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06月16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并确定。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进行申购并开通销售渠道。2026年06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渠道查询和再投资情况。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和赎回费。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大额申购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查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欲了解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访问浙商汇金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官方网站(www.stocke.com.cn)或拨打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4518进行相关咨询。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资产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33 证券简称：合金投资 公告编号：2026-010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业务布局 and 经营需要,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昌吉九洲恒昌通达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通达物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长授权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长授权管理层在批准的额度内具体办理全资子公司设立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全资子公司进度、办理设立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等。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昌吉九洲恒昌通达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信息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冉晓丹
4.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三工镇亚欧物流园亨通路555号1号楼305号房
6.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产权综合处副处长;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产权部会计处处长;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主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部主任;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主任,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兼职情况: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主任,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华能蒙电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未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四、张岩简历
张岩,男,汉族,198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工作经历:曾任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预算部副部长、部长;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兼总法律顾问;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党委书记;现任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兼职情况: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与华能蒙电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不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五、李文东简历
李文东,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曾任汇流河发电厂检修公司副经理、经理;汇流河发电厂汇兴公司总经理;内蒙古华勃勒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副部长、部长、副总工程师;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经理。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专职董事。
兼职情况: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专职董事,与华能蒙电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不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六、张军简历
张军,男,汉族,197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曾任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运行一部部长、党总支书记;内蒙古北方蒙电电力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部主任。
兼职情况: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部主任,与华能蒙电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不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七、刘凯峰简历
刘凯峰,男,汉族,198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毅康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产业管理部办公室主任。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事业部总经理;内蒙古乌达矿业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烟台长输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毅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公司董事、烟台长输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毅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与华能蒙电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不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附注2: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张青简历
张青,男,蒙古族,1963年12月出生,北京大学理学硕士,天津大学管理学博士。
工作经历:曾任内蒙古工业大学教学部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MBA教育中心主任、经济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内蒙古工业大学二级教授;工商管理学院院长;内蒙古格勒尔旗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鄂尔多斯市万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兼职情况:无其他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内蒙古工业大学二级教授,内蒙古管理学院院长,内蒙古格勒尔旗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鄂尔多斯市万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与华能蒙电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未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二、唐小冬简历
唐小冬,男,蒙古族,1980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法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
工作经历:曾任内蒙古大学专职教师。现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北京市中洲(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律师。
兼职情况:无其他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情况。
关联关系:被提名人现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北京市中洲(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律师,与华能蒙电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情况:根据本人申报,未持有华能蒙电股票。
处罚情况:未受证监会及其他部门任何处罚。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2026-034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 14:30-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和林格尔县“工厂”巷电力科技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2026-034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 14:30-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和林格尔县“工厂”巷电力科技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2026-034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 14:30-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和林格尔县“工厂”巷电力科技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华能蒙电 公告编号：2026-034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 14:30-30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和林格尔县“工厂”巷电力科技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0	关于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选举高顺先生	√
1.02	选举李强先生	√
1.03	选举王志刚先生	√
1.04	选举张岩先生	√
1.05	选举李文东先生	√
1.06	选举张军先生	√
1.07	选举刘凯峰先生	√
2.000	关于提名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选举张青先生	√
2.02	选举董晓晖女士	√
2.03	选举唐小冬先生	√
2.04	选举陆凯峰女士	√

1、各议案已被披露的时间刊登在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6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1、1.02、1.03、1.04、1.05、1.06、1.07、2.01、2.02、2.03、2.0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超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票。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一)权益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长江晨道 大宗交易 2026年6月10日 86.49 1,231,500 4.67220
二、股东本次权益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占股本比例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一)权益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长江晨道 大宗交易 2026年6月10日 86.49 1,231,500 4.67220
二、股东本次权益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占股本比例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一)权益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长江晨道 大宗交易 2026年6月10日 86.49 1,231,500 4.67220
二、股东本次权益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占股本比例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27112 转债简称：尚太转债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长江晨道的持股情况
(一)权益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长江晨道 大宗交易 2026年6月10日 86.49 1,231,500 4.67220
二、股东本次权益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数(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占股本比例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1,600 5,472,226 13,040,1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6-028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议案审议及决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共审议议案一项,具体决议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24,925,07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6%;反对210,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3%;弃权4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6%。
二、股东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同意128,286,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6%;反对2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17%;弃权4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7%。
本议案除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琳、冼浩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决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6-028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议案审议及决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记名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共审议议案一项,具体决议情况如下: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424,925,07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6%;反对210,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3%;弃权4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36%。
二、股东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同意128,286,68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36%;反对210,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17%;弃权48,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7%。
本议案除出席股东大会并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以上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琳、冼浩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决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2.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